**版本号：FHGJ-HZ-2025123号20251201001**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西乡县雪亮工程视频专网共享平台建设及存储替换改造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FHGJ-HZ-2025123号**

**西乡县公安局**

**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5年12月01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西乡县公安局委托，拟对西乡县雪亮工程视频专网共享平台建设及存储替换改造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FHGJ-HZ-2025123号**

**二、采购项目名称：西乡县雪亮工程视频专网共享平台建设及存储替换改造项目**

**三、招标项目简介**

雪亮工程视频专网共享平台建设及存储替换改造，包括视频专网共享交换平台、视频资源系统支撑服务器、云存储扩容等。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主体资格：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合法有效的证明资料并进行电子签章；

2、投标授权代表：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合法有效的证明资料并进行电子签章；

3、资格承诺：供应商须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以及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供应商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合法有效的证明资料并进行电子签章；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进行查询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一）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二）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三）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 西乡县公安局**

地址： 西乡县金牛路10号

邮编： 723500

联系人： 祝先生

联系电话： 0916-6320702

**代理机构：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兴汉路牛家桥自强大厦东二楼

邮编： 723000

联系人： 陈先生

联系电话： 0916-8891819

**采购监督机构：西乡县政府采购管理股**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916-815115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2,000,0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2 |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3 | 评标方法 |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
| 4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承担本项目必备的条件，如相应的人力、物力、资金等。  （2）招标文件对投标人资格条件有特殊要求的，联合体各个成员都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3）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如：某联合体由三个单位组成，其中两个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另一单位资质等级为较甲级更低的乙级，则该联合体资质等级为乙级。 |
| 5 |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
| 6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
| 7 |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
| 8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9 | 投标保证金 |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30,000.00元  缴交渠道：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电子保函  开户名称：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汉中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汉中莲湖路支行  银行账号：1024 9027 5472 |
| 10 | 标书费信息 | 免费获取 |
| 11 |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 采购包1：不缴纳 |
| 12 |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
| 13 |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以成交金额为基数，参照国家计委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有关规定执行。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
| 14 | 采购结果公告 |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
| 15 | 中标通知书 |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
| 16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
| 17 | 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 18 |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
| 19 | 特殊情况 |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西乡县公安局和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西乡县公安局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西乡县公安局。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投标邀请；

（二）投标人须知；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评标办法；

（六）投标文件格式；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投标人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 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4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5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依据最终签订的合同内容执行

**2.6.6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丰汇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0916-8891819

地址：汉中市汉台区兴汉路牛家桥自强大厦东二楼

邮编：7230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二）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雪亮工程视频专网共享平台建设及存储替换改造，包括视频专网共享交换平台、视频资源系统支撑服务器、云存储扩容等。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2,0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2,00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雪亮工程视频专网共享平台建设及存储替换改造 | 1.00 | 2,000,000.00 | 项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雪亮工程视频专网共享平台建设及存储替换改造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技术规格 | 数量 | 单位 | | **一、视频专网共享交换平台** |  |  |  |  | | 1 | 基础应用及服务 | 提供了系统业务应用依赖的基础资源，包括用户管理、权限管理、部门管理、门户管理，统一管理了组织、权限、用户、物联设备等资源，并提供门户、录像计划等配置能力。  一、全局性安全管理和实用工具；  1、全局红名单服务，支持对红名单人员进行增/删/改/查/临时授权等功能，支持红名单人员的全局过滤和隐藏；  2、全局搜索记录，支持对全部搜索记录进行记录、整理、记录查询等功能；  3、全局页面的水印配置，支持用户名、IP的水印配置；  4、全局收藏夹，支持对应用全局内的监控点位、设备、卡口、区域、抓拍图片、轨迹信息、视频段、档案数据的进行一键收藏，并支持收藏结果的一键取用跳转和共享；  二、部门管理  1、支持用户所在部门基础信息的增删改查、导入、导出等功能。  三、用户信息管理  1、支持用户信息的增删改查、导入、导出。  2、支持用户安全管理，可绑定用户mac地址及IP，可自行修改用户密码或者管理员重置密码。  四、设备信息管理  1、提供设备统一接入管理，包括：视频设备、卡口设备、报警设备、人证设备等  五、平台门户  1、支持用户自定义快捷入口；支持支持自定义菜单内容。  2、支持页面元素设置，支持上传页面logo图标、修改网站标题、设置并添加网站外部链接。  六、核心参数配置  1、支持所有设备统一校时。  2、提供账户安全设置，支持账户密码有效期设置。  3、支持登录类型（Web端、PC客户端、移动端）和认证方式（密码、PKI）的配置。 | 1 | 套 | | 2 | 多角色首页工作台-实战工作台 | 1、面向侧重业务使用的民警用户提供快捷搜索、快速进入模块应用的工作台。  2、门户关联角色：支持门户主题关联角色，使不同的用户登录有不同的门户首页，实现门户的“千人千面” | 1 | 套 | | 3 | 多角色首页工作台-管理工作台 | 1、面向日常更关注平台建设成效与运行情况的民警用户，提供各项统计结果的展示，包括系统使用、各类资源情况、各类业务预警数据情况等。  2、门户关联角色：支持门户主题关联角色，使不同的用户登录有不同的门户首页，实现门户的“千人千面” | 1 | 套 | | 4 | 多角色首页工作台-首页扩展 | 支持自定义选取常用应用、全部应用、插件组手、经典常用、经典全部、内嵌网页、消息、待办、公告、文字、图片、背景、个人信息等20+部件，添加到首页，自定义摆放位置和大小，并支持首页名称、画布尺寸、主题背景、全景背景的设置，形成自定义首页。 | 1 | 套 | | 5 | 本级监控点接入通道数 | 本级监控点所接入的数量，包括视频能力、人脸能力、车辆能力等普通监控接入。（3000路接入通道支持单路主码流≥4Mbps、子码流≥512Kbps，兼容H.265/H.264编码格式，确保与公安常用监控设备编码标准一致。） | 3000 | 路 | | 6 | 级联监控点接入通道数（作为上级） | 上级管理级联上来的视频点位路数，需兼容汉中市公安局现有视频级联平台协议版本，支持级联时“10000路级联点位资源同步延迟≤5s、实时预览卡顿率≤0.1%”。 | 10000 | 路 | | 7 | 视频级联管理（NCG） | 基于标准协议与外域平台互联互通，支持视频通用标准协议（GB/T28181-2022）、以及行业视频标准协议。主要业务功能包括：域间注册与心跳、资源同步、实时预览、录像回放与控制、录像下载、设备控制等 | 1 | 套 | | 8 | 本级或级联卡口接入车道数 | 对车辆应用中的车道数量进行管理，包括本级车道数与级联车道数。 | 2000 | 路 | | 9 | 本级紧急报警设备接入 | 本级紧急报警设备接入数量 | 100 | 路 | | 10 | 视频应用 | 一、视频预览  1、支持视频实时预览能力，实现预览窗口布局切换、预览画面自适应及全屏切换；  2、支持云台控制、实时抓图、紧急录像、即时回放、主子码流切换、声音开启、关闭、辅屏预览（1个辅屏）、对讲、广播、报警输出控制的能力；  3、支持智能规则展示的能力（如：针对热成像设备温度信息实时展示）；  4、支持预案管理能力，以预案形式管理监控点、视频预览轮巡等自定义资源组，其中预案类型包含公有预案和私有预案；  5、支持全景视频监控预览能力，支持全景摄像机的全景模式；  二、录像回放  1、支持录像计划管理能力，支持实时录像计划、录像回传计划；  2、支持录像回放能力，支持多画面同步回放和异步回放切换、超高倍速回放、分段回放、录像下载、录像剪辑、录像标签、录像锁定、录像抓图；  三、视频上墙  1、支持电视墙场景管理能力，实现场景窗口配置、场景切换计划配置以及轮巡计划的管理；  2、支持上墙控制能力，实现场景一键上墙、场景切换、电视墙切换、监控点上下墙、轮巡控制操作；  四、视频报警联动  1、支持前端设备报警联动，可按计划模版进行报警联动设置，事件类型包括行为分析报警事件、报警输入、报警输出；  五、截图跳转  1、支持在视频预览和回放是截图跳转，将截图带到以人搜人、以脸搜脸等模块，做进一步研判。 | 1 | 套 | | 11 | 视频浓缩播放 | 1、客户端浓缩播放功能，支持点位录像回放时开启，开启后时识别录像画面中有无活动目标以实现智能变速播放，即画面中无活动目标出现时，视频高倍速播放，当画面中出现活动目标时，视频恢复1倍速进行播放，最高倍速可配置，无需对视频进行预处理；  2、支持绘制矩形区域进行区域浓缩，只关注区域内的活动目标；  2、开启浓缩播放时支持叠加目标框，实时展示活动目标的位置；  3、支持在录像时间轴高亮展示目标出现的时间段，可以随时定位到指定时间播放； | 1 | 套 | | 12 | 电子地图 | 1、支持监控点、卡口、电围、报警输入输出、报警设备、人证设备、单兵、车载、无人机、移动客户端等业务资源在地图上展示；  2、支持通过关键词搜索设备、地名或标签；  3、支持对点位按类型过滤，支持预览、回放、收藏、周边查询、打标签等操作；  4、支持按组织目录查询资源；  5、支持展示搜索历史；  6、支持框选、圆选、线选、多边形选等多种方式进行地图空间查询；  7、支持收藏夹功能，可对收藏夹进行编辑、新增删除点位、调整收藏夹目录顺序、导出收藏夹点位、分享收藏夹点位等操作；  8、工具箱：  1）按时间查询单兵、车载、无人机等在地图上的GPS轨迹信息；  2）支持添加并设置网格，方便快速在地图上选择网格并展示网格内的资源；  3）支持对本级可视域点位开启视域联动；  4）支持测距、侧面积及自定义符号； | 1 | 套 | | 13 | 设备报警 | 紧急报警应用基于紧急报警设备和事件联动应用服务能力，通过视频、语音对讲能力处理突发的紧急事件、紧急求助，完成报警求助接警业务。  1、支持紧急报警实时监测能力，可实时查看现场视频画面，并可报警人员对讲沟通；  2、支持历史报警事件查询及导出能力；  入侵报警应用基于前端防区探测器进行园区范围内的入侵行为或意外事件的迅速感知和处理，实现针对园区内部的高效安全防范。  1、支持报警子系统管理能力，包含布防、撤防、消警控制操作；  2、支持防区管理能力，包含旁路、旁路恢复操作；  3、支持实时入侵报警能力；  4、支持历史入侵报警事件查询及导出能力； | 1 | 套 | | 14 | 基础底图数据 | 地图服务陕西省-汉中市-西乡县，含汉中市西乡县专用地图，含路网数据、POI数据、行政区划数据；完成点位地图标注 | 1 | 套 | | 15 | 设备在线管理 | 设备网络管理应用，对接入平台的视频设备进行在线巡检，及时发现故障设备和掉线设备，使运维工作更加高效，便利。  1、支持监控摄像机、编码设备、存储设备、解码设备等物联设备在线状态、工作状态、硬盘状态、指标采集。  2、支持监控点通道的在线状态、录制状态、录像完整性、录像保存天数指标检测。  3、支持告警信息统计展现。并支持对监控点、编码设备、解码设备、视频综合矩阵、NVR/CVR、云储存的告警阈值进行配置。  4、提供视频运维报表统计能力，包含区域综合排名统计、录像完整性统计、录像存储达标统计、在线状态统计、离线时长统计报表。  5、支持巡检计划配置，可以按照类型和资源以及自定义的巡检周期进行巡检计划配置。 | 10000 | 路 | | 16 | 视频质量诊断 | 视频质量诊断应用，提供视频图像诊断和监测服务。  1、支持监控点通道的图像质量诊断结果统计和查看。  2、支持图像模糊、图像过亮、图像偏色、图像过暗、图像过亮、视频抖动、视频丢帧、场景变换、视频遮挡、对比度、条纹干扰、噪声干扰、信号丢失、黑白图像指标诊断。  3、支持码流分辨率、编码格式指标采集。。  4、支持诊断对比图查看和诊断结果矫正功能。  5、支持巡检计划配置，可以按照类型和资源以及自定义的巡检周期进行巡检计划配置。  6、支持监控点图像质量统计报表，展现各类诊断故障数量。  7、支持按自定义诊断频率；诊断出故障后，10分钟内通过平台弹窗等推送提示至指定运维人员，告警信息包含故障点位、故障类型、故障时长 | 10000 | 路 | | **17** | 小计1（元） | | | | | **二、视频资源系统支撑服务器** |  |  |  |  | | 1 | 中心服务器（核心产品） | ★CPU：配置≥1颗国产处理器处理器，核数≥24核，主频≥2.2GHz  ★内存：配置≥4根32G DDR4，16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2TB内存；  硬盘：配置≥8盘位，系统盘≥2块480G SSD（RAID1)，缓存加速盘≥2块480G SSD（无RAID)，数据盘≥2块4T 7.2K SATA  阵列卡：配置≥1张SAS+HBA卡（支持RAID 0/1/10）  PCIE扩展：国产处理器最大支持6个PCIe扩展插槽;国产处理器处理器最大支持4个标准PCIE插槽  网口：2个千兆电口，2个万兆光口（含光模块）  其他接口：配置≥1个千兆RJ-45管理接口，≥4个USB 3.0接口；≥1个VGA口；可选1个COM口  电源：配置550W（1+1）高效铂金CRPS冗余电源  配套云计算软件：云计算平台模块授权×1；计算虚拟化模块授权×2；存储虚拟化模块授权×2  云计算软件需兼容本项目“视频专网共享交换平台”，支持≥2台虚拟机同时运行平台核心业务；支持虚拟机故障迁移（迁移时间≤1min），迁移过程中业务不中断。 | 1 | 台 | | 2 | 应用服务器（核心产品） | ★CPU：配置≥1颗 国产处理器处理器，核数≥24核，主频≥2.2GHz  ★内存：配置≥4根32G DDR4，16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2TB内存；  硬盘：配置≥8盘位，系统盘≥2块480G SSD（RAID1)，缓存加速盘≥2块480G SSD（无RAID)，数据盘≥2块4T 7.2K SATA  阵列卡：配置≥1张SAS+HBA卡（支持RAID 0/1/10）  PCIE扩展国产系列处理器最大支持6个PCIe扩展插槽;国产理器最大支持4个标准PCIE插槽  网口：≥2个千兆电口，≥2个万兆光口（含光模块）  其他接口：配置≥1个千兆RJ-45管理接口，≥4个USB 3.0接口；≥1个VGA口；可选1个COM口  电源：配置550W（1+1）高效铂金CRPS冗余电源  配套云计算软件：云计算平台模块授权×1；计算虚拟化模块授权×2；存储虚拟化模块授权×2  云计算软件需兼容本项目“视频专网共享交换平台”，支持≥2台虚拟机同时运行平台核心业务；支持虚拟机故障迁移（迁移时间≤1min），迁移过程中业务不中断。 | 1 | 台 | | 3 | 计算节点服务器（核心产品） | ★CPU：配置≥1颗国产处理器处理器，核数≥24核，主频≥2.2GHz  ★内存：配置≥4根32G DDR4，16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2TB内存；  硬盘：配置≥8盘位，系统盘≥2块480G SSD（RAID1)，缓存加速盘≥2块480G SSD（无RAID)，数据盘≥2块4T 7.2K SATA  阵列卡：配置≥1张SAS+HBA卡（支持RAID 0/1/10）  PCIE扩展：国产系列处理器最大支持6个PCIe扩展插槽;国产系列处理器最大支持4个标准PCIE插槽  网口：≥2个千兆电口，≥2个万兆光口（含光模块）  其他接口：配置≥1个千兆RJ-45管理接口，≥4个USB 3.0接口；≥1个VGA口；可选1个COM口  电源：配置550W（1+1）高效铂金CRPS冗余电源  配套云计算软件：云计算平台模块授权×1；计算虚拟化模块授权×2；存储虚拟化模块授权×2  云计算软件需兼容本项目“视频专网共享交换平台”，支持≥2台虚拟机同时运行平台核心业务；支持虚拟机故障迁移（迁移时间≤1min），迁移过程中业务不中断。 | 2 | 台 | | 4 | 校时服务器 | 机箱高度、输入接口和电源接口检查：≤1U；最少具有2个BNC接口（GNSS天线口）、≥1个RJ45（NTP INP）接口；具有双路电源，支持AC90V~240V  输出接口检查：具有4种类型可插拔授时模块板卡，单卡分别支持≥4个RJ45输出接口或≥5对RS422/485接口或≥2个10GE输出接口或≥4个光口；支持不少于4种类型板卡排列组合。  其他接口检查：具有≥1个RJ45管理口，≥1个RS232串口，≥1路1PPS输出口、≥1路10MHz输出口。  授时能力功能检查：支持对监控设备（DVR、NVR、网络摄像机、IP终端设备、服务器）进行授时。设备上电或重启后，系统自启校时服务  时间源获取模式检查：设备支持北斗、NTP、CDMA 时间源获取模式  卫星选源功能检查：支持北斗优先、强制北斗卫星模式选择  告警功能检查：支持当前告警事件显示、告警配置功能  双机热备、双卡绑定、端口绑定和设备级联功能检查：  PTP功能设置检查：具有3层组播、3层单播、2层组播三种PTP同步模式设置选项  安全策略设置检查：具有PING、FTP、SSH、TELNET、TFTP、NTP、SNMP、HTTP、HTTPS等防火墙配置选项  校时用户列表功能检查：支持显示每个NTP输出端口的校时记录，显示被校时设备的IP、时间、时间差（微秒）  固件分区备份功能：支持固件软件版本备份功能，可配置固体版本分区迭代。  内存检测：支持512M容量  守时精度：≤28us；跟踪通道数：≥32；捕获通道数：≥128  冷启动捕获灵敏度：≤-148dBm；热启动捕获灵敏度：≤-156dBm  热启动时间≤2min；冷启动时间≤20min  授时容量： ≥10000次/每秒（单千兆网口）；授时精度：≤5us；授时频段：北斗: 1561.098±2.046MHz  稳定性工作：连续工作168h，不应出现系统故障、宕机等情况 | 1 | 台 | | 5 | NTP 60m天线 | NTP 60米天馈包是一套用于NTP时钟接收BD信号的天馈包。天馈包包括1套BD授时天线接收器（蘑菇头）、60米RG58成品馈线、1套安装套件、1套防雷包组成。  天线材质：介质陶瓷  天线罩材质：ABS  工作温度：-40℃~+80℃  相对湿度：Up to 90%  防护等级：IP67 | 1 | 台 | | 6 | 42U机柜 | 42U，网孔门，落地机柜  承重：静态1000KG  前后门材质：前单开网孔门，后双开网孔门，冷轧板 T≥1.2  850\*高48 mm，≥承重60KG  L型隔条/支架≥1对，≥长850\*宽38\*高38mm，≥承重30KG  PDU：3个，8口PDU，输入10A，带2M线  机柜安装根据现场情况 | 1 | 台 | | 7 | 辅材一批（超六类网线，水晶头，等辅材一批） | | | | | **三、云存储扩容** |  |  |  |  | | 1 | 云存储节点（核心产品） | ★服务器配置：≥2颗64位多核国产处理器处理器处理器，≥32GB内存，内存支持扩展到≥256GB；  支持硬盘热插拔设备在读写数据时，热插拔设备内的任意块硬盘，设备正常运行不宕机，硬盘不损坏，数据不丢失，业务不中断。  存储系统支持全对称架构，无独立的元数据管理节点。集群支持在线无缝扩容，系统性能线性增长。集群（3台及以上）任意节点宕机仅剩1台时，系统通过唯一入口IP可访问管理平台，以及数据存储服务  支持智能EC，并支持根据存储资源池设置智能EC策略，包括优先安全性保障和优先空间利用率保障两种策略。优先安全性保障：集群节点发生故障，在线节点数小于N+M总和时，存储资源池数据安全级别不变，保障M个节点故障数据不丢失。优先空间利用率保障：集群节点发生故障，在线节点数小于N+M总和时，存储资源池数据自动降级为磁盘级安全，保持用户数据空间利用率不变；当集群扩容后，在线节点数量大于N+M总和时，EC级别自动调整提高空间利用率  支持存储实时视频、视频片段、图片及伴生的智能结构化数据，支持根据结构化数据的类型检索视频，检索条件包括前端点位ID、时间段、视频目标类型（包含人、机动车、非机动车等）  云存储系统同时支持按照资源池为单位进行点位的生命周期批量管理策略和单独对每个点位通道设置生命周期管理策略，支持两种策略之间互相切换，支持周期策略调整后历史数据也即时生效  系统支持手动、自动对智能事件关联的多个录像片段设置录像标签。支持标签与其关联的录像片段同生命周期管理；支持通过按标签内容查询、回放、下载录像片段数据；支持对标签关联的录像片段进行锁定、备份  支持图形化页面对图片数据进行处理，包括图片预览、压缩、裁剪、旋转、缩放、格式转换、马赛克、归一化及打文字水印，并支持通过图形化页面下载处理成功的图片数据  系统以流直存模式进行录像、图片数据存储。系统中的实时视频流、抓拍图片无需经过任何转发服务器/虚拟机即可实现数据流直存，频与图片数据直存后可即存即取  存储节点具有防偶发死机的措施（如硬件或软件SNMP、或定时自动起启动等），死机后的自愈恢复时间应≤3min  支持集群管理功能，包括集群单元弹性扩容、负载均衡、故障迁移等；支持集群节点生命周期管理，支持集群节点服务组建、扩展、删除  支持对云系统运行中压力进行统计分析，包括：异常情况、告警情况、容量使用情况；支持对云系统运行中状态进行统计分析，包括：服务器状态、磁盘运行状态、存储使用空间、RAID组运行状态、监控点在线/离线数量和在线/离线比例等  云系统支持虚拟化存储空间，可以按需分配，分配的存储空间支持在线扩大和缩小；系统支持资源池空间弹性伸缩，不影响读写业务；系统支持周期在线动态扩大或缩小，存储周期内的业务数据不丢失，业务不受影响；支持在线扩大或缩小存储容量时，同时调整存储周期，业务不受影响  符合公安部《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三级  单台云存储节点支持≥150路流直存（单路码流4Mbps），4台节点组成的集群总接入路数≥500路，满足本项目流直存服务需求，同时预留≥20%接入余量，适配未来点位扩容 | 4 | 台 | | | 2 | 硬盘 | 8T硬盘 ，3.5英寸，SATA3.0接口，7200RPM | 192 | 片 | | 3 | 云存储管理服务器 | ★CPU：≥2颗 国产处理器处理器处理器，核数≥8核，频率≥3.0GHz；  ★内存：≥32G DDR4（4\*8G），8根内存插槽；  硬盘：≥1个热插拔240GB SSD硬盘，2个热插拔960GB SSD硬盘；  PCIE扩展：最大支持4个标准PCIE插槽（1个PCIe3.0×16、2个PCIe3.0×8、1个PCIe3.0×4）  网口：≥2个PCIE千兆电口，支持选配10GbE SFP+等多种网络接口  其他接口：≥1个IPMI RJ-45管理接口；≥7个USB 3.0接口，≥2个VGA接口；  电源：配置550W（1+1）高效铂金CRPS冗余电源 | 1 | 台 | | 4 | 云存储运维主机 | ★CPU：≥2颗 国产处理器处理器处理器，核数≥8核，频率≥3.0GHz；  ★内存：≥32G DDR4（4\*8G），8根内存插槽；  硬盘：≥1个热插拔240GB SSD硬盘，2个热插拔960GB SSD硬盘；  PCIE扩展：最大支持4个标准PCIE插槽（1个PCIe3.0×16、2个PCIe3.0×8、1个PCIe3.0×4）  网口：≥2个PCIE千兆电口，支持选配10GbE SFP+等多种网络接口  其他接口：≥1个IPMI RJ-45管理接口；≥7个USB 3.0接口，≥2个VGA接口；  电源：配置550W（1+1）高效铂金CRPS冗余电源 | 1 | 台 | | 5 | 千兆交换机 | 配置：可用千兆电接口数量≥24，复用的千兆光口数量≥8，非复用万兆光接口数量≥4，支持1个扩展槽位，支持40G（QSFP+）端口  支持独立的console管理串口，≥1个带外管理口  支持USB拷贝文件、MicroUSB登陆设备功能  支持模块化电源，模块化风扇；  交换容量：756Gbps/7.56Tbps，转发性能：222Mpps/396Mpps  设备内存容量≥2048Mbytes，端口平均转发时延≤3us  支持Vxlan二层互通、Vxlan集中式网关三层互通、EVPN分布式网关二三层互通功能  支持通过网管平台对接入设备间的链路详情展示，包括传输速率、链路两端设备信息和链路带宽告警 | 1 | 台 | | 6 | 云存储管理模块 | 系统支持通过可视化界面进行集群部署和配置，支持添加设备、软件安装、组件集群的向导式自动化部署模式。通过全自动化式检查环境、组建负载均衡服务、组建许可服务、同步集群信息、组建web集群、检查服务状态的流程，完成整个集群的组建。通过向导式的自动化部署方式，展示每个步骤的预估耗时，引导直至系统集群组建完成。  自动负载均衡：集群部署时，系统根据各个节点的负载压力，自动将业务相对均衡的分配到集群其他节点上面。当集群中某个节点故障时，在集群可接入的录像计划的范围内，将故障节点上的录像计划调度到集群内其他正常节点上接管，从而不影响录像业务；当异常节点恢复后，业务重新自动均衡到所有在线的节点上。  云存储系统同时支持按照资源池为单位进行点位的生命周期批量管理策略和单独对每个点位通道设置生命周期管理策略，支持两种策略之间互相切换，支持周期策略调整后历史数据也即时生效  存储系统支持全对称架构，无独立的元数据管理节点。集群（3台及以上）任意节点宕机仅剩1台时，系统通过唯一入口IP可访问管理平台，以及在单机接入性能冗余范围内，存储业务不中断  支持图片流直存，抓拍图片无需经过任何转发服务器/虚拟机即可实现前端数据直接存储至云存储系统；支持设置资源池自动分流策略，策略包含按图片大小、图片类型(类型包含人脸、人体、车辆、电动车等)。支持将同一点位产生的多种不同大小、不同类型的图片数据按策略自动分池存储到不同存储资源池中  资源可视化管理：通过一个页面集中查看总容量，已用容量和剩余容量信息，以图形化方式展示容量使用率、节点总数，在线和离线数量；存储卷的总数，正常和异常数量；可以集中查看资源池容量信息，包括资源池总容量，已用容量和剩余容量，展示资源池正常数量，容量不足的数量和提前覆盖的数量；支持查看集群的设备列表信息和详情信息，可以通过单个设备的详情信息，查看该设备的监控信息，进行网络管理和查看硬盘信息。  自动负载均衡：集群部署时，系统根据各个节点的负载压力，自动将业务相对均衡的分配到集群各个节点上面。当集群中某个节点故障时，在集群可接入的录像计划的范围内，将故障节点上的录像计划调度到集群内其他正常节点上接管，从而不影响录像业务；当异常节点恢复后，业务重新自动均衡到所有在线的节点上。  支持集群管理功能，包括集群单元弹性扩容、负载均衡、故障迁移等；支持集群节点生命周期管理，支持集群节点服务组建、扩展、删除  节点离线、磁盘离线、节点过载、扩容存储节点，自动调整录像、图片、对象业务，实现集群均衡负载  云系统支持虚拟化存储空间，可以按需分配，分配的存储空间支持在线扩大和缩小；系统支持资源池空间弹性伸缩，不影响读写业务；系统支持周期在线动态扩大或缩小，存储周期内的业务数据不丢失，业务不受影响；支持在线扩大或缩小存储容量时，同时调整存储周期，业务不受影响  具备视频云存储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 1 | 套 | | | 7 | 存储节点管理服务 | 视频云存储可管理的节点路数授权。  支持对视频云存储集群中设备的集中管理；  支持通过扩容的方式将新增加的节点加入集群，且扩容后整个集群对外服务IP保持不变；扩容后，系统依据节点的性能，分配对应的录像计划数，保持各个节点的负载压力相对均衡；  支持对存储节点设备进行集中的统一管理，查看设备在线状态，设备IP，设备硬盘数量，设备的CPU、内存使用率和网络速率信息；  支持通过界面的方式对设备置为维护状态。设备设为维护状态后，系统自动暂停该设备的业务数据写入。  支持对设备的CPU、内存消耗较高的服务进行监控展示；  支持对存储设备的网络进行配置，可以查看网口带宽，网络上下行速率，对网口设置IP；  支持对存储设备上的硬盘进行集中监控、可以查看硬盘容量，接口类型和硬盘状态；  支持对设备进行故障节点替换，支持删除离线节点。 | 7 | 台 | | 8 | 流直存服务 | 视频云存储可管理的前端点位数授权  支持视频数据不经过任何媒体转发设备直接存储到视频云存储系统；  支持编码设备通过RTSP协议、Ehome协议、ISUP5.0协议、GB28181协议、ONVIF协议等将前端视频数据在无需经过任何流媒体服务时，直接保存到视频云存储中，提供流直存服务。  支持对实时流和历史流的数据进行集中保存，可以集中查看每一个编码器设备的取流地址、接入状态、取流状态，该编码器的视频数据所对应的资源池信息；  流直存数据的实时写入响应时间≤100ms；历史录像（存储≤30天）调取响应时间≤2s，回放卡顿率≤0.1%。 | 500 | 路 | | 9 | 存储虚拟化服务 | 兼容原有的存储  存储资源虚拟化功能，为应用提供池化资源服务，提供容量授权模块  将所有磁盘容量格式化后虚拟化成一个或者多个资源池使用，资源池无单节点容量限制；  支持灵活设置同一个集群不同域的磁盘级EC或者设备级EC，从而满足不同的数据保护等级需求；  支持在线调整资源池的数据保护EC级别；  支持在域中创建资源池，设置资源池的容量大小，当资源池容量不够时，可以对资源池进行扩容操作，将域中剩余未分配的容量扩容到资源池中；  支持通过配置资源池的周期性覆盖、容量覆盖、不覆盖的策略来设置数据的覆盖策略；  支持通过修改资源池的保存周期，来批量设置点位的保存时长，修改后可及时生效；  支持通过修改资源池的数据存储策略来批量修改点位的数据存储周期，修改后可同步更新点位的历史数据的生命周期。 | 2688 | TB | | 10 | 缓存加速服务（SSD） | 适用于对人脸、人体、车辆等小图图片数据即存即取场景；  提供高并发图片提取性能，支撑数据摆渡或者业务提取做智能分析；  支撑全析搜图、图片比对、图片抓拍解析等业务场景 | 7 | 台 | | 11 | 基础运维管理软件 | 基础运维：为云存储系统的软件、系统、硬件等提供运维基础配置和运行状态展示；  报告告警推送：web、邮件、短信、微信、钉钉等丰富的告警推送渠道，支持灵活的告警推送，用户按需对关注的信息进行自定义配置，灵活及时便捷。  业务数据运维：对视频、图片等提供运维采集服务，如在线情况、录像情况等关键指标的实时状态和历史数据；  录像完整性诊断：对录像断点的监测粒度精确到秒，用户能更精准的了解系统运行和业务数据的健康状况；  视频质量诊断：对信号丢失，图像模糊，图像偏色，图像过暗，图像过亮，黑白图像，对比度，视频遮挡、视频剧变，视频抖动，噪声干扰，条纹干扰异常状态进行检测 | 1 | 台 | | 12 | 节点接入运维服务 | 接入节点路数运维授权  包含管理、存储、异构、网关、加速等节点的数量。  接入服务：为视频云存储设备提供运维采集服务，如CPU、内存、IO、磁盘、槽位、容量、电源、风扇、网卡等关键指标的实时状态和历史数据； | 7 | 台 | | 13 | **小计（元）** | | | | | 14 | **合计（元）** | | | | |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30天

**3.4.2交货地点**

采购包1：

汉中市西乡县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签订生效，全部设备到场，经甲方、监理验货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设备安装完成，且运行正常，经甲方初步验收合格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项目最终验收合格，且完成审计后 ，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依据现行的国家标准或国家行政部门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是项目验收的重要依据，采购人单位按照因家(行业)强制性标准及合同约定对中标方所供货物(产品)或服务进行检查或验收，成交方须无条件的接受采购人的各类检查或验收;若验收不通过或质量不合格，成交方应在一定期限进行整改完善，以采购人要求的标准提供合格的货物(产品)或服务;若成交方在接受检查整改后，仍不能提供符合采购要求的合格货物(产品)或服务，采购人有权按违约予以撤项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以最终签订的合同内容执行，质保期五年。

**3.4.8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乙方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乙方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依法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

**3.5其他要求**

1、投标人应协助甲方完成原平台的数据迁移工作，并在后续建设中协助甲方做好监控“一机一档”工作。2、平台应具有支持GB 35114-2017能力。3、在质保期间所有硬盘提供免回收服务。4、投标人须遵守甲方保密安全要求。5、实现系统融合和兼容，所投视频专网共享平台需要与西乡县公安局现有视频信息综合应用平台无缝对接，保证视频资源汇聚，整体系统功能正常使用，并提供承诺函。 投标人需对上述5条进行商务响应，未按要求响应的，视为无效投标人。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其他材料.docx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并进行电子签章。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其他材料.docx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投标函 其他材料.docx |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主体资格 |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明）。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合法有效的证明资料并进行电子签章；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其他材料.docx |
| 2 | 投标授权代表 |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合法有效的证明资料并进行电子签章；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其他材料.docx |
| 3 | 资格承诺 | 供应商须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以及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供应商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合法有效的证明资料并进行电子签章；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其他材料.docx |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无 | | |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一、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应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 2 | 电子签章 | 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 | 开标一览表 技术方案.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 类似业绩一览表.docx 产品技术参数表 投标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投标文件封面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其他材料.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3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报价不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 4 | 投标有效期 | 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 投标函 |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对拟推荐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报价最低、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等进行重点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委员会拟出具评标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不少于2名工作人员，在采购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招标文件对评标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标，重新评标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内容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内容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详细评审 | 技术参数 | 所投产品技术参数规格明确,满足采购人使用的需求，对每项产品参数都进行明确响应，满足文件要求计30分。带★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扣1分，其它参数指标有一项负偏离扣0.2分，扣完为止。备注:参数提供充足的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报告、产品彩页、厂商资质、官网功能截图、加盖授权厂家公章的技术参数确认函等)若有提供虚假参数及材料应标的，经查实将按照有关法律规定进行严肃处理。2.配置不详、规格型号描述不清，缺漏项、应答时缺项等视同负偏离处理。 | 30.0000 | 客观 |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其他材料.docx |
| 类似业绩 | 投标人自2022年1月1日以来完成的类似业绩，每提供1个计1分，共4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注:业绩须是供应商完成的类似项目，提供成交通知书或协议书(合同)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为准。 | 4.0000 | 客观 | 商务应答表  类似业绩一览表.docx  其他材料.docx |
| 培训方案 | 针对本项目具有详细可行的免费技术培训方案,包括但不限于:1、培训采购人指定的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2制定培训课程计划表:3、培训内容应包括产品原理，产品操作，保养维修。一般故障排除等技术:以上各项内容全面明确、阐述条理清晰得9分，每缺一项扣3分，每项中的内容存在缺陷，扣1.5分，扣完为止。 (评审标准中的“缺陷”是指:内容描述过于简单没有关键点:条理不清晰:与项目内容不匹配，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凭空编造，存在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情误: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等。) | 9.0000 | 主观 | 商务应答表  技术方案.docx  其他材料.docx  产品技术参数表 |
| 质量保证 | 针对本项目所投产品质量方案:包括但不限于:1、整体产品设计方案完善，架构清晰，充分考虑项目实际需求:2、所投产品选型合理、配置清单齐全,产品说明分析详尽、整体功能完备且满足采购人使用要求:3、所投产品备品备件储备齐全:4、所投产品设备进货渠道正规,有合法有效的供货协议(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确保供应的设备无假货、水货、翻新货且无产权纠纷的:5、所投产品兼容方案。以上各项内容全面明确、阐述条理清晰得15分，每缺一项扣3分，每项中的内容存在缺陷，扣1.5分，扣完为止。(评审标准中的“缺陷”是指:内容描述过于简单没有关键点:条理不清晰:与项目内容不匹配、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凭空编造，存在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等。) | 15.0000 | 主观 |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技术方案.docx  其他材料.docx |
| 售后服务方案 | 供应商有专业的售后服务团队，制定详细的供应商上门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1、服务承诺:2、服务期限;3、服务人员;4、服务内容:5、响应时间:6、应急措施。以上各项内容全面详细、阐述条理清晰得12分，每缺一项扣2分，每项中的内容存在缺陷，扣1分，扣完为止。 (评审标准中的“缺陷”是指:内容插述过于简单没有关键点:条理不清晰:与项目内容不匹配、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凭空编造，存在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不可能实现的夺大情形、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等。) | 12.0000 | 主观 | 产品技术参数表  商务应答表  技术方案.docx  其他材料.docx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其报价为有效投标价。评标基准价：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分值保留小数点后2位)注：供应商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按“投标总报价×10%”进行扣减，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详见政策性扣减说明。 | 30.0000 | 客观 |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 适用情形 | 扣除比例（C1） | 具体标准和要求 |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10.00% |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 开标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说明：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 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 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投标函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产品技术参数表

详见附件：商务应答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详见附件：技术方案.docx

详见附件：类似业绩一览表.docx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docx

**第七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政府采购合同-货物（试行）.docx